

##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08月15日以邮件、微信、飞书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2年08月25日以现场加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裕陆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40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2022

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08 月 26 日